

证券代码：874030

证券简称：恒永达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全体股东进行现场投票方式进行。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030	恒永达	2025 年 5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公司根据 2024 年生产经营、规范治理及财务情况，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企业管理所需，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

（五）审议《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5】3-268 号审计报告。

（六）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任期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钟志刚、陈艺芳、徐志元、祖靖、李泽学、许修耀为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经核查以上候选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缘。

（八）审议《关于公司非职工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任期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钟宏胜、陈俊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经核查以上候选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缘。

（九）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

（十）审议《关于终止实施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及定向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当前经营状况、发展战略及外部环境的变化，原 2024 年已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已不再符合公司实际和未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提升管理效率，公司拟终止实施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对于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将依法依规予以回购注销。本次终止及回购安排属于公司正常经营管理决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及员工稳定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约定履行相应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泽学、许修耀、刘丹红、王全文、张少维。

（十一）审议《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终止实施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及定向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注册资本由 2135.2 万元变更为 2086.2 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十二）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终止实施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及定向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全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顺利完成股权激励计划终止及定向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终止实施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及定向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全部相关事宜。

（十三）审议《2025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专业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继续承担公司财务报

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该事务所在以往服务中履职尽责，具备良好的执业能力和专业水准。

（十四）审议《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及进行适度的权益性投资。相关投资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资金可根据实际情况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原则范围内具体组织实施，并根据市场变化动态调整投资策略，确保资金安全和收益平衡。

（十五）审议《申请 2025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 2025 年度日常经营、业务拓展及流动资金安排等实际需求，公司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授信业务类型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具体金额及期限由公司根据业务需要与相关机构协商确定。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范围内具体负责授信的申请、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并办理与授信相关的各项手续。

（十六）审议《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预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0,844,025.21 元。

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21,352,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21,352,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6,405,6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全文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

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十七）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薪酬考核结果，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确定，不另外发放薪酬。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确定，不另外发放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及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不另外发放薪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四）（十）（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8: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泽学；联系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玉律社区光侨大道 1008 号裕丰达工业园 2 栋 1301；联系电话：15986849096。

（二）会议费用：无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